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81)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所有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提呈的決議案(除決議案第2(d)項)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第2(d)項已被撤回及沒有表決。

茲提述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有關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修改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界定之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意。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建議的決議案(除決議案第2(d)項已被撤回及沒有表決)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931,425,000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有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

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表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的投票會有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本公司的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所有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提呈的決議案(除決議案第2(d)項已被撤回及沒有表決)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局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261,815,000 (100.0000%)	0 (0.0000%)
2.	(a) 重選朱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2,261,815,000 (100.0000%)	0 (0.0000%)
	(b) 重選朱浩先生為執行董事；	2,261,815,000 (100.0000%)	0 (0.0000%)
	(c) 重選Vijay Kumar Bhatnagar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257,308,000 (99.8007%)	4,507,000 (0.1993%)
	(d) 重選余統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沒有表決)	不適用	不適用
	(e) 重選黃文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261,815,000 (100.0000%)	0 (0.0000%)
	(f) 重選周國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261,815,000 (100.0000%)	0 (0.0000%)
	(g)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薪金。	2,261,815,000 (100.0000%)	0 (0.0000%)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薪金。	2,261,815,000 (100.0000%)	0 (0.0000%)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條款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決議案第4項。	2,257,278,000 (99.7994%)	4,537,000 (0.2006%)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條款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決議案第5項。	2,261,815,000 (100.0000%)	0 (0.0000%)
6.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所購回本公司股份之面值，條款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決議案第6項。	2,257,278,000 (99.7994%)	4,537,000 (0.2006%)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除決議案第2(d)項)已獲50%以上票數贊成，故所有決議案(除決議案第2(d)項)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決議案第2(d)項已被撤回及沒有表決，其原因於下述詳細說明。

撤回被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宣佈余統浩先生(「余先生」)原定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要專注其個人其他的業務，撤回其同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余先生的退選，決議案第2(d)項已因此被撤回及沒有表決。

承董事局命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韓敬遠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為韓敬遠先生、朱軍先生、沈曉玲先生、朱浩先生及韓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Mr. Ondra Otradovec、Mr. Vijay Kumar Bhatnagar及劉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文宗先生、王天義先生及周國平先生。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rientalgroup.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僅供識別